

证券代码：836460

证券简称：风云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了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关于本次核销往来款坏账的概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截止 2022年9月30日之前的往来款项进行核查，拟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往来款进行核销处理，以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。本次核销的往来款合计人民币 2,865,867.83元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申请核销的应收款项账龄较长，公司已尝试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催收，但目前上述款项仍然催收无果，部分已经超过诉讼时效，确实无法回收。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。应收款项坏账核销依据充分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但公司对上述的应收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三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；反对票0票；弃权票0票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坏账核销依据充分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

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核销往来款坏账的情况，认为本次核销往来款坏账决议程序合法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往来款坏账核销符合事实，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的要求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。本次核销的往来款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。本次核销议案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坏账的核销。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交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4 日